



红颜宰相

辅弼唐周三皇帝，执掌中枢三十年
经手之事从无差错的史上最强女秘书
坐镇朝堂，称量天下
——上官婉儿大传

李靖岩◎著

天涯版主2011开年红贴

褪去美女与才女的光环，演绎一个从婢到相的朝堂传奇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红颜宰相

辅弼唐周三皇帝，执掌中枢三十年
经手之事从无差错的史上最强女秘书

坐镇朝堂，称量天下
——上官婉儿大传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颜宰辅/李靖岩著. —北京:华文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5075-3433-7

I. ①红… II. ①李… III. ①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8468 号

红颜宰辅

作 者:李靖岩 著

责任编辑:李 媚

出版发行:华文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305 号 8 区 2 号楼

邮政编码:100055

网 址:<http://www.hwbs.com.cn/>

信 箱:hwbs@yahoo.cn

电 话:总编室 010-58336255 责任编辑 010-58336210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170×240 1/16

印 张:15

字 数:200 千

版 次: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10000 册

标准书号:ISBN 978-7-5075-3433-7

定 价:2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宿命与梦想	1
第二章	求学习艺馆	11
第三章	笔底生杀	22
第四章	白玉庭前王孙第	36
第五章	备位侍书	55
第六章	半生顾盼梅花妆	73
第七章	秉国权衡	85
第八章	世间多良士	100
第九章	受命锡周	113
第十章	一朝内外双卿相	129
第十一章	拯救庐陵王行动	145
第十二章	李唐的复兴	165
第十三章	武周的逆袭	177
第十四章	玄武门之变	190
第十五章	再起风云	206
第十六章	韶华逝	227

第一章 宿命与梦想

“宫里有个十四岁的女孩子会做诗!”

这消息在内廷里传扬开去。彼时是大唐仪凤二年，即今历公元677年的事。大唐王朝的皇后武曌，后世被称为则天女皇帝的人时年五十四岁。她坐在幽静而深邃的宫室之中，从御案高高堆积着的奏折案卷堆里仰起头来，就看到了那首被工工整整写在洒金碎花小笺上的诗。那是一首题为《彩书怨》的五言律：

叶下洞庭初，思君万里馀。
露浓香被冷，月落锦屏虚。
欲奏江南曲，贪封蓟北书。
书中无别意，惟怅久离居。

武曌一目十行地看过了它，沉吟半晌，而后却不置可否，只是问那呈诗进来的女官：“你觉得怎么样？”

女官战战兢兢地俯伏在大殿冰冷的金砖上，不敢抬头。谁都知道，近些年来天后的威势和权力已经与当今皇上并驾齐驱——不，甚至可以说比皇帝更胜一筹了！后宫里任何胆敢反对她的人都被她一一扳倒，她是那样的高高在上、威不可犯，这个踞坐于宝座之上的女人，单只是一个眼神，就可以轻易地决定别人的生死。

女官的额头沁出一层薄薄的冷汗。但她熟知天后的脾气，但凡她一声令下，必然要得到明确的答案。女官犹豫了一下，小心翼翼地回禀道：“启禀天后：微臣以为宫里的传言不过是过誉之词。十三四岁的小姑娘，豆蔻初开，春心萌动是有的，写些什么春啊怨啊，也都在情理之

中……”话未及完，她便听到武曌略带嘲讽地轻轻一笑——这笑声反倒令她释然了一些，“微臣妄议，惹天后见笑了。微臣原是不懂诗的。”

“罢了。”武曌说，“起来吧。”

女官连忙乖觉地从地上爬起来，垂手立在案旁。武曌又问道：“这个做诗的女孩子叫什么名字？”

“启奏天后，叫上官婉儿！”

“上官？”武曌似乎不甚在意，随手将诗稿放到案边，又打开了一本奏章，“这个姓氏在内廷里倒不多见啊。”

“她是上官仪的孙女。”女官冲口而出，但随即意识到自己失言了，于是赶紧闭嘴。她偷瞄一眼：好在天后看过诗篇之后仿佛心情甚好，并没有责怪她，也没有再问下去。武曌靠在描龙绣凤的御座上默不作声地看着奏折，似乎已经将那诗稿和她通通忘记。女官偷眼望去，只见凝视奏折的武曌眉头不时皱起，一颗心不禁又提了起来。站了许久，才终于听到武曌低声说：“你先下去吧。”

“是！”女官如释重负，急忙施礼，匆匆地退了下去。等到她退下的时候，武曌疲倦地将奏章掷到桌案上。华丽的大殿上空旷清冷，虽然有些侍女，却都如泥塑木雕一般。一种少见的苍凉和寂寞突然爬上这个坚强的女人心头。

五十四岁的皇后身体仍然健旺，而她的丈夫大唐高宗皇帝李治却孱弱多病。多年以前庙堂上的政务就已一应交付于她。而后无论在宫廷还是庙堂，她始终是至尊而无可匹敌的。为了巩固她自己的地位，她做出的牺牲是任何人都想象不到的。可是在这一刻，当那种苍凉和寂寞油然而生的时候，武曌感觉到自己正迅速地衰老下去。

于是她又轻轻拈起那张诗稿，慢慢地咀嚼着它，终于脸上绽出一丝笑意：

“这哪里是什么春心萌动的诗——这是一首要见我的诗！”

她在心里这样对自己说，随即脑海中迅速掠过一幅幅影像——

她怒气冲冲地闯进文华殿御书房里，她的丈夫、高宗皇帝李治沉默

不语，而起草诏书的官员正手忙脚乱地收拾残局。那是她一生之中所受到的最严峻的挑战。那个素日以文采诗赋名满天下的人正仓皇地躲避着她的眼神……

“上官仪！”武曌低声说，“我都几乎忘了你还有个孙女在内廷里了。这是个怎么样的小女孩呢？她为什么写这样一首诗要求见我呢？她是会在我这里收获光荣与梦想，还是会被我轻轻的一句话置于死地呢？有意思……”

她凝视着空旷的大殿。

“或许，我身边是该有个人陪我了。”

但是她却没有立即有所行动。一连数月都风平浪静，武曌不动声色地让尚宫们一一收罗这个十四岁的女孩子的一应资料。她反复琢磨着那些隐藏在纸张字句下的深意，沉吟不决。最后，她做出了可能是她后半生最重要的一个决定：亲自去探访那篇诗歌的小作者，而且是微服前去，不乘鸾驾。

当她轻轻地走进那座荒芜清冷的废殿之中时，看到年轻的女诗人正聚精会神地埋首在大卷大卷的经籍当中。皇后从那些堆积在桌案上已被翻得页脚发黄的书籍文章之中看到熟悉的内容——她的著作。

在那个午后，日理万机的皇后在那间残破的屋宇中沉默地站立了良久，没有人打破她的沉默。无数细小的灰尘在窗棂透过的光柱里欢快地飞翔，直到这个十四岁的女孩子终于从典籍中惊醒——

“我……婢子……天后……”她回转身来，衣着朴素，也没涂脂抹粉，像一块封存在古井里的温润的玉。她吃惊地望着武曌，而后眼神转为惶恐。

武曌摆摆手，宽宥了她的小小失礼。这个因心狠手辣而让群臣侧目的女人俯下身来，用温和的声音说：“不必拘礼，是故人之子。上官婉儿，你知道么？”

她把“你”字的字音扣得极重，并托起名叫上官婉儿的少女小巧的下巴，审视着她眼眸中流转的眼波，并且断定这个女孩子对那段历史

并非一无所知，尽管她在内心里不愿让武曌看出这一点。于是武曌叹息一声，说道：“你祖父和父亲的死，说起来都和我有关！”

上官婉儿心里翻起了波澜——她想不到武曌会在初相见时就毫不犹豫地戳穿隔在她两人之间的这一层窗户纸，而那本是婉儿所极力回避的，她毕竟只是十四岁的女孩子。

初记事的时候，她就生活在宫掖之间，她的天空从小就是方正而狭窄的，长长一堵宫墙可以扼杀她小心灵里所有的希望。母亲常常告诫她说：“活下去！”为了这个人生本能的目标，她可以不择手段，但当武曌如此坦然地阐明她们之间的仇恨时，上官婉儿竟感到无所适从。她嗫嚅着说：“我不记得先前的事……”武曌凝视着她，回答道：“我相信。”

这一年，上官婉儿才十四岁。然而，十四年里，她实际上已经无数次想象过今天的场景了。她知道这一天迟早会到来，就像那些飞翔在光柱里的灰尘一样真实而又捉摸不定。为了这一天，她已经准备了许久。甚至连她的出生也是为这种宿命所做的一部分准备。

上官婉儿清楚地记得自己小时候的事——她有记忆的年龄比所有女孩子都来得早。从她记事的时候起，母亲郑氏和自己生活在一片寂静而灰暗的地方。在那里，破旧的宫墙上生出斑驳苔痕，一大丛一大丛的野草在庭院里肆意地生长；与之相对应的天空，则如此狭窄，如此高不可及。

那是一个叫做掖庭的地方。此后终其一生，婉儿也没有把它忘记。她清晰地记得，小时候她经常指着远处连绵宏伟的宫殿问母亲：“娘，那是什么呀？为什么比咱们的屋子漂亮呢？咱们什么时候才能住到那里去啊？”

然而母亲只是冷静地捂住她的嘴。

渐渐的，幼小的婉儿也知道自己似乎不是个受欢迎的孩子。她摇摇摆摆地在掖庭中跑，总是会有谁假作不小心绊她一跤，或是直接拍一拍她的脑袋。而每当这时候，母亲总是假装没看见，任由小婉儿自己去

哭，直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母亲才会给她静静地讲述那些过往的事。

婉儿，你的姓氏是上官，这是一个即使在整个李唐王朝都称得上古老而光荣的姓氏。这个家族曾经官居显赫，万众钦仰。那时候，上官氏在长安城里拥有着奢华的府第，就像那些可望而不可即的宏伟宫殿一样。那时候，上官家的人都拥有自己的天空和自由。每逢春秋，家里的人都会出游——母亲坐着由两匹温顺的白马拉着的红木雕车，车的一角春天插着柳枝，而秋天则插着茱萸。长安城外，一望无际的原野上，处处繁花似锦。父亲骑着马、背着弓、悬着剑跟在车边与母亲谈笑风生……

可是，这一切最终都消亡了，只剩下那些记忆烙在母亲郑氏的脑海里，越磨洗越清晰。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她就会用最低微而坚定的声音，把家族的故事一一讲给年幼的女儿婉儿，并且教她诗词歌赋——她之前是诗礼簪缨大族出身，腹中颇有掌故。而小婉儿聪明伶俐，能举一反三。她将那些艰难深刻的学问当作游戏一样乐此不疲，像海绵一样尽情吸纳。因此，在掖庭那些同龄的小女孩里面，婉儿虽然小，却已经卓尔不群了。

然而，有一些最简单却最深刻的道理她却还不明白。郑氏知道，婉儿是极其聪明的，但有些道理，是非得碰得头破血流才能真正深刻体会的。七八岁时，婉儿就活跃起来，她和掖庭的其他小女孩子们打成一片，成天嘻嘻哈哈的。她并没有意识到，在这种环境下生长起来的女孩子大多早熟而富有心机，几乎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算盘。

对她们这些充作内廷官婢的女孩子来说，内宫掖庭局的“令”和“丞”已经是令人目眩神迷的“高官”了。每当这些女官来巡视的时候，小女孩们都会争先恐后地表现自己，婉儿也未能例外。那时候在她心目中，那些女官们光明伟岸有如神祇，她们的光彩甚至胜过了母亲多年来的教诲。于是婉儿在女官们来巡视之前拼命打扫庭院。黎明的微光还没穿透黑暗，她就拖着把大大的扫帚在庭院里了；等到日上三竿的时候，她已经一个人扫完了大半个庭院。她累得满头大汗，这时，一个女

伴走过来说：“哎呀，婉儿真能干！”

上官婉儿拖着长长的扫帚，得意地笑了。

“累了吧？”女伴语气体贴地劝她，“累了就去歇会吧。我在这替你看着，女官们要午后才来呢。”

于是，心无城府的小婉儿满怀着喜悦与骄傲，真的跑去歇息了。但她不敢睡熟，只略略打了个盹儿，迷糊了一阵便惊醒过来。周围静寂无人，她小心翼翼地穿过一堵堵高墙，在庭院的角门边上探出头打量：所有的人都在那里，女官们也在那里。掖庭局的女丞正在高声褒赞一个女孩，据说她独立扫完了整个庭院。而那女孩高高地昂着头。婉儿顿时流下泪来……

她不屑于在这等事上争功，因为她在另一桩事上是其他女孩子无可匹敌的——那就是读书。掖庭局里有两个宫教博士，专门负责教授宫中女子识文断字，以及简单的演算。这种教授的对象主要以小女孩子为主，不消说，小婉儿总是力拔头筹。她稚嫩的笔迹被常常博士们贴出来作为其他女孩子临摹的范本。这使得小婉儿有一段时间总是骄傲的。她高高地昂着头，仿佛终于找回了被女伴窃取了的光荣，直到她的范本上被人乱涂乱画上各种污秽的花纹。

那天下午，小婉儿哪儿都没有去，她静静地抱着膝盖坐在房间里，直到一片阴影出现在她面前——是母亲郑氏。

“可怜的孩子，”母亲充满怜爱地抚摸着她的头，“你，明白了么？”

婉儿摇摇头：“我想我还是做得不够好。”

“你错了！”母亲说，“哪怕你做得再好，你依旧得不到你想要的荣耀，你依旧会像今天这样被人戏弄。告诉我，你的理想是什么？”

“我什么事情都要拿第一！这样有一天婉儿就会成为女令女丞啦！”

郑氏缓缓地摇了摇头，脸上的笑容凄苦而无奈。她说：“你这个小呆子啊！你知道掖庭局令的品级是多少么？”

婉儿呆呆地摇了摇头，这种事情对她来说闻所未闻。

“从七品！那你知道掖庭局丞的品级是多少呢？从八品！你知道教

你读书写字的博士品级是几品么？从九品！她们都是这个王朝里最小最小的官儿。如果你一辈子的梦想不过是这样，那你把你母亲、你父亲乃至你爷爷的脸都丢尽了！”

婉儿震惊地看着母亲。那一刹那，她终于有了醍醐灌顶的彻悟！此前她从没有意识到，那个平日里少言寡语、温和无争的母亲竟然是这样深沉的一个人！屋里寂静异常，只有郑氏的声音仍然平缓地继续着：“我的孩子，你不能像你娘这样，把一生都禁锢在这个小小的地方。你还没有见过真正的世界！你想象不到它究竟有多么广大、多么美丽！只有从这里走出去，你才能看到这一切！而要从这里走出去……”

她俯下身子，把唇轻轻贴到婉儿的耳边：“你就必须想办法引起更高层的注意。没有她们的提携，你可能一辈子都走不出掖庭！可要是她们中任何一个人提携了你，你转眼就可以把这整个渺小的掖庭局踩在脚下！所以你必须上进、必须奋斗、必须变强！永远记住，你有多强不是看你胸中的才学，而是看你脚下的位置！你，明白么？”

小婉儿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从那天开始，郑氏就开始教她生存在内宫之中最重要的东西。小婉儿很快就懂得了分辨宫中嫔妃女官的品级。她震骇地听到内宫三妃是正一品——这个品阶和外廷那些殚精竭虑的名臣，以及历经百战的名将是平级的！而皇后，这个帝国的第一女性，则超越了一切等级！就是从此刻开始，小婉儿心里那些纯真的憧憬和向往消失了，她开始学会用另一种不同的眼光来审视世界。她开始冷静下来，表现出一种与实际年龄不符的成熟，她开始学会处理内宫中纷繁复杂的人际关系——首先从她那些小女伴们开始。

首先，不能令女伴们对自己产生过多的敌意。所以，婉儿不再力求在各种事情上都争第一，有时候甚至会故意放低姿态。其次，她学会了如何在诸多选择之中决定哪个重要哪个不重要，哪个是主哪个是次。对于自己必须崭露头角的事情，她会坚决果断，当仁不让，女伴们也渐对此习以为常了。再次，她得出一个深刻的认识：永远不要让自己的敌人

结成一个整体。为此她在小女伴们之间游走，凭借自己的聪明智慧让她们生出嫌隙，再不能团结一致。

终于，这些刻意的努力取得了成效，婉儿的才名开始在宫中鹊起。而与此同时，她也成为她的小女伴们口头褒扬的对象，只是她对此再不感觉得意。因为她在默默地积蓄力量，以求一飞冲天。

就在这个时候，她失去了人生中的第一个朋友。

那是一个内向的、腼腆的女孩儿，和婉儿差不多大。她是内廷掖庭局中仆妇的女儿，黄黄的头发、矮个子、塌鼻梁。她并不好看，才智也很平庸。然而她是婉儿一生中遇见过的最善良的女孩儿。在掖庭那么多女孩子们里，起初她们两个人显得最格格不入：婉儿是因为太优秀，锋芒毕露；那个女孩却是因为太过平庸。如果不是她总跟着婉儿，有时候人们甚至会怀疑掖庭里是否还有这样一个女孩儿。结果这两个孩子反倒成了好朋友。

每当婉儿被人欺负的时候，她的小女伴总是站出来替她说话。可惜的是，她是那样内向而拘谨，而她的仗义执言不仅起不到任何作用，反而还会连累自己一起被人欺负。那些最艰难的日子里，她始终陪伴在婉儿身边，可是，当婉儿越来越光芒四射的时候，她却选择了退却。

“我觉得……”女孩小声地说，还是低着头，“婉儿，你也不该这样。”

“为什么呢？”婉儿问。

“因为这样总有一天你会离开掖庭啊！”

“可是那是我的梦想啊！”

“但是外面很危险啊！”女孩儿说，而后她意识到自己的懦弱，急忙又解释说：“其实我也看得出你不是这里的人。你像凤凰一样，早晚会飞起来，小小的掖庭圈不住你的。可是我娘和我说，像我们这些宫里最卑贱的人，就算飞起来也是不祥的！飞起来你就到外面去了。外面那些人很凶，皇后尤其凶！她瞪起眼睛来整个长安城都会颤动！婉儿，万一她们不喜欢你，你怎么办啊？……不过，掖庭里是也有些讨厌的人！”

她垂下头去，良久才说：“你走吧。走出去，也好！”

“那你呢？”

“我？我又不是凤凰。我从一开始，就知道自己不是凤凰。”

“可是我走了，她们还会欺负你啊！”

“总会有个头的！”女孩儿坚定地说，而后她就再也没有出现在婉儿身边，尽管她仍然身在掖庭。那一天，婉儿第一次失去一个可以交心的朋友；也就是从那时起，婉儿明白了朋友和交朋友之间的巨大区别。她和她之前的仇敌们嬉笑着打成一片，仿佛从来没有什么过节；她的声誉在宫廷里越来越高，直到诗篇终于传扬出去，引起了天后的注意。

数十年后，当上官婉儿游刃有余地周旋在庙堂诸多高官名臣之间时，她常常会想起她一生中这些最初的对手。她曾派人去访查，回报说这些昔日的小女伴大多在长大到三十岁之后就被遣送出宫，许配人家。在万花筒一样的新鲜世界里，她们大多无所适从，加之家境窘迫，很少有人能活过五十岁。而这个时候的婉儿才刚过四十，她皮肤依然柔嫩，跟十四岁的少女仿佛毫无区别。她的眼眸仍然明媚，只是平添了一种经历过大风大雨后的淡然。

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婉儿也曾经有些落寞，但马上就甩甩头，将这些不应属于她的小小纷扰都甩了出去——她仍是上官婉儿，女帝之下内廷里最重要的女人！她和她名义上的仇人、实际上的恩人——武曌一起共处了二十八年。直到最后，她们彼此已经难舍难分了——她上官婉儿成了武曌智慧的延伸，而武曌则成为了她智慧的来源。

于是，大唐高宗仪凤二年的一天，李唐王朝的皇后武曌亲自走进了上官婉儿的小屋。她开诚布公地跟婉儿表明了她们之间的过节，而婉儿在经历过一霎的震惊之后，便敏锐地意识到那高高在上、地位无极的女人所流露出来的真诚！

那一天，五十四岁的皇后和十四岁的婉儿在房间里谈了很久。谈论的具体内容如今已经无从查证，只不过不久之后，一场由武曌亲自组织的规模盛大的考试便来临了。毫无疑问，婉儿以优异的成绩成为

众人瞩目的焦点！就连后世那些满脑子男权主义的史家也不由由衷地称赞这个年仅十四岁的女子，称她文思泉涌，锦绣文章一挥而就，下笔有如神助。

实际上，这场挥毫落笔如云烟的考试不过是一个“过场”，任谁也明白，真正的考试早在那之前就已经结束了。当上官婉儿步出考场，迎着整个内宫惊异的目光缓缓走回寝所的时候，她的脑海里仍然回响着那天在她房舍里两个女人推心置腹的谈话——

她对皇后说：“我想活着！”

天后武曌怔了一怔，沉默良久，像她的母亲一样抚摸着她的头，徐徐而言：“我又何尝不是如此！”

不需要更多的语言了，这种交流是心有灵犀的。从那一天开始，上官婉儿就决定了：从此以后，不再向武后追究上官家的仇怨。她此后一次又一次地细细剖析，都觉得不识时务的上官家在纷繁乱世中灭亡实乃必然，极难改变，她所力求的则是借着这个机会迎风飞翔，而她所能借助的是在内廷中最有权力，很可能在整个天下也最有权力的女人。她会从此平步青云，打破宿命的界限，让上官家的女儿在整个王朝实现梦想；而武曌则会借助她的笔，或者毋宁说借助提拔一个人微言轻的女孩儿，向世人发出一个意味深长的信号：此后数十年间，女人将主宰天下！

此时此刻，武曌的政治序幕早已缓缓拉开了；而上官婉儿的故事，却刚刚开始……

第二章

求学习艺馆

天后微服私访婉儿这件事并没有在内廷中引起轰动，因为没有人敢宣扬。即便和婉儿同院的小女孩儿里有人来不及提前回避，也都明白：既然天后娘娘选择微服出巡，就是不想让人随便将此事宣扬出去。

活在宫檐下的人，没有人不多生几个心眼儿，所以她们即使看见了，也只能装作没看见，否则就是公然违背了天后的意旨。违背天后娘娘意旨的后果，那就只是一个：死罪！没有人愿意拿自己的脑袋往刀口上撞。

于是谣言便由此而生了。在此后很长时间里，这件事都是宫闱里这些女人们窃窃私语的主题。不管那些似是而非的揣测或添油加醋的描绘里是否还透露着一丝丝刻薄鄙夷，或是羡慕嫉恨，这个小道消息最后终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

虽然各人说法不一，但有两点却是每个人都深信不疑的：在内廷里那个最微贱最不起眼的小婉儿，竟然有幸见到了在整个大唐王朝都高高在上的天后，那她的将来要么就是飞黄腾达，要么就是家破人亡！这个小姑娘的生活，终将迎来翻天覆地的改变，她再也回不到那古井不波的日子了。

可是，等待的结果却令他们大感意外：从仪凤二年的夏天等到秋天，秋天又等到冬天，这一年快走到头了，婉儿那边却始终没有任何音讯。

终于，凛冽的北风中，仪凤三年的春节到来了。宫里重新喧嚣热闹起来，人人都忙碌着，整个宫城到处都是奔忙的身影。厚重的宫墙内，

那些雄伟的宫室也尽被修葺一新。虽然这一年因为天下大旱，皇上和天后不愿意大事铺张，但这毕竟是新年，是最喜庆的日子，宫里的活是忙不完的。

这个时候，婉儿反而却成了整座内廷里最闲的人。她毕竟是传闻里得到过天后接见的人，这让掖庭里那些女官们都拿不准主意。没人去恭维她，但也没人敢得罪她委屈她，只能把她晾在那里，什么活儿也不好派给她。

于是，当其他的小女孩儿们都托着盛满瓜果的朱红漆木盘飞跑着，或者忙着给美人瓶里插花的时候，婉儿却只能孤零零地坐在冰冷的台阶上，默默地抬头看天。

天空布满厚重的彤云，它们沉甸甸地压在整座长安城上空，离婉儿是那样的近，仿佛触手可及。整个冬天长安城里都没有下雪，院子里的柏树枝叶飘零，枯干的躯干无声地伸向天空。

“母亲，天后娘娘是不是不喜欢我？”

她不止一次这样问母亲郑氏，眼神里有一种与她的年龄不相称的失落。郑氏心里一阵酸痛，却只是轻轻拍了拍她的头。

“不会的。”她说，“如果天后真不喜欢你，我们早就死了！”

“那为什么这些天来都没有人理我们？”

郑氏沉吟起来。

作为上官家的媳妇，郑氏出生于当时的诗礼簪缨之家，自幼也读了不少书。所以，对于世事纷纭、朝野动荡、内廷倾轧这些事，她并不是了无概念的，她知道的远比掖庭中其他人要多得多。

但是另一方面，郑氏对那些斗争仅限于“知道”而已。那时候她是大族的千金，长成以后也理所当然地嫁给了贵戚公子，可谓郎才女貌，一帆风顺。如果不是上官家族在十数年前的大风波中倒台，她也会如同其他贵妇人一样，遍身绮罗，十指不沾烟火气，安享富贵以至终老。她从来没有想过，那些曾经当故事一样看过的史实还有派上用场的一天。总而言之，对宫中的政事，郑氏绝非一无所知，但她真正能帮到

女儿的却几乎没有，这也正是为什么她满腹经纶，在掖庭中活了十几年却还悄无声息的缘故。

但是现在机会来了，金子总是会发光的。郑氏沉思了好久，才对女儿说：

“可能是天后在等机会吧。”

“可是她是天后啊！在内廷中无比神圣的天后啊！”婉儿不解其意，睁着大眼睛说，“内廷之中还有谁能管得了她吗？她要做什么，还要等什么机会吗？她不是一根小手指头就可以把我们救出这里吗？这些不都是母亲您和我说的吗？”

“我确实疏忽了一点。”郑氏并不讳言。“一开始我就忘了提醒你，我们只看到了天后娘娘无比高大，却忘记了我们自己无比渺小。我们跟杂役差不多，整个内廷之中可能也算我们最低微了，天后那样超然的身份是根本不可能和我们这样低微的人发生联系的。如果她动用权力勉强提拔我们，对她当然是小事一桩，但对我们来说，将来所有人都会嫉妒我们，防着我们，永远也不会有人拿我们当朋友，背地里还可能使坏下绊子，这就是所谓的‘物太过不祥’。所以做任何事，都要一步一步地来，不能妄想一步登天……”

除夕很快就过去了。转过年来，仍是静悄悄的没有动静，掖庭的女官们渐渐失去了耐性，郑氏和婉儿也慢慢开始被分派活计，冷言冷语又重新飘进她们的耳朵里。郑氏冷着脸，只当没听见，然而讥嘲声却越来越多。掖庭中的女孩儿们已经再不和婉儿在一起玩了。而在此之前，婉儿已经失去了她的最后一个朋友。在众人的白眼与冷嘲热讽之中，母女二人安静地生活着，看似心如死灰，可心底却始终有保有一丝希望。终于有一天，她们人生的转折点到来了。

一群女官走进掖庭，为首的竟是一位司言！

大唐内廷女官之中，有所谓六尚：尚宫、尚仪、尚服、尚食、尚寝、尚功，对应朝堂之上的六部。这是内廷女官最重要的六个部门，而这六个部门之中，尚宫的重要性又远远超乎群伦，俨然宫官的中枢。司